

销售合同

甲方（买方）：宁波市鄞州区塘溪人民政府

合同编号：NB20220920

乙方（卖方）：宁波市飞逸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浙江宁波

签订时间：2022年9月20日

甲方因工作需要购置消防车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公开招标，招标编号为YZ—ZFCG（2022）—071，由乙方中标，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觉自愿的原则，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设备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产品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运费（万元）	安装费（万元）	总金额（万元）
消防车	JDX5070GXFSG20/W6	辆	1	59.8	--	--	59.8
特殊要求及说明： <u>标准配置。</u>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u>伍拾玖万捌仟元整</u>				（ <u>598000.00</u> ）			

二、产品设备质量标准及保证

1、产品设备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1）项执行：

- （1）按国家标准执行；
- （2）无国家标准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
- （3）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2、本合同涉及产品设备的质量保修期为12个月，自甲方确认验收合格或视为验收合格之日起算，非人为及意外事故损坏的前提下，除易损件外，由乙方负责免费保修；产品设备超过保修期后，乙方可派人进行免费指导维修，甲方需承担更换零配件的费用。

三、交货方式及费用

1、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2、（1）收货单位：宁波市鄞州区塘溪人民政府（2）收货地址：客户指定

（3）联系人：范所长（4）联系电话：18367436319

3、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之前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产品设备交货期限

1、乙方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前将货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应于货到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给予接收。

2、产品设备毁损、灭失等风险，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付之前由乙方承担，交付之后由甲方承担。

3、甲方违反合同的约定拒绝接收或延期接收货物的，甲方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保管费、人员差旅费及货物的损毁和灭失的风险等。

五、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甲方应在交货之日起 3 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完毕无误即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应当在“交接清单”上签章确认。如果甲方逾期未进行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甲方根据乙方的“交接验货清单”对产品设备的品种、型号、数量、规格、外观质量、随车配件等一系列进行验收确认。

3、验收标准：按原厂质量标准。

4、乙方负责产品设备的安装、调试。

5、若发现产品设备不全、损坏或不符合同约定，验收时间相应推迟，直至乙方补足、更换合格，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如有异议，甲方可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7 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出异议，视为乙方所交产品设备符合合同约定。

7、甲方在验收合格后对产品设备负有保管责任，因甲方使用、保管、保养不当或不善等造成产品设备质量下降和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后果。

8、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回复并着手处理。

六、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按乙方“交接清单”提供，随货发运。

七、付款方式、时间及期限

甲方应于整车交付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合同金额的 100% 的货款 598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捌仟元整）。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每期逾期付款的，从约定的付款之日起算，按日支付逾期支付合同货款的 0.5% 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延期接货、中途退货的，按照第四.3 条之约定的标准

执行，并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其它一切经济损失。

3、乙方所交产品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应及时给予更换，并承担因修理、调换或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

4、乙方不能按时提供产品设备的，从约定的交货之日起算，按日支付未按期提供产品设备总额的0.5%的违约金。

九、特别事项

1、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前，应由乙方派人上门进行免费培训指导。

2、甲方操作人员须培训后方可承担操作任务。

3、甲方应根据本产品设备《产品使用说明书》规定的工况范围内作业，严禁一切超标、不合规的运作。

4、对于二类底盘、副发动机的故障，乙方将协助甲方到该二类底盘、副发动机生产厂商在当地的服务站进行维修处理。维修费用由甲方与二类底盘、副发动机生产厂商协商承担。

5、乙方免责事项：

(1) 甲方未按照《产品使用说明书》正确操作、保养或使用非正规厂家生产的零配件导致产品设备的损坏或出现人员伤亡的。

(2) 甲方操作人员未经培训操作任务导致产品设备损坏或出现人员伤亡的。

(3) 由于二类底盘故障引起的人员伤亡。

(4) 由于交通事故引起的人员伤亡。

(5) 未按要求加注合格的油料、防冻液。

(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乙方可暂停售后服务及配件供应。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7) 甲方必须在乙方车辆交接日起三个月内完成车辆的上牌等相关手续，由于甲方未及时完成保险、上牌等手续，造成车辆无法上牌等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不可抗力风险承担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具备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仲裁决定或起诉方人民法院管辖。仲裁委员会仲裁决定或人民法院裁决为最终决定，

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照执行。

十二、其它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合同变更及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变更。所补充和变更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签署之日起即生效。望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宁波市鄞州区塘溪人民政府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宁波市飞逸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宁波市鄞州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4-82833278 传真：0574-82833288 开户银行：鄞州银行瞻岐支行 账号：81300101302137463 税务登记号：9133021259947589U 邮政编码：315199

附件一、技术规格书

五十铃 2 吨水罐消防车

JDX5070GXFSG20/W6



1. 整车参数	
1.1 外形尺寸	6280mm × 1960mm × 2900mm
1.2 满载总质量	6800kg
1.3 乘员人数	5 人
1.4 最高车速	95km/h
1.5 排放标准	国 VI
1.6 消防泵流量	30L/s
1.7 消防炮流量	24L/s

1.8 水罐容量	水 2000L
----------	---------

2. 底盘参数	
2.1 制造商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 型号	QL1070BUHWY 底盘
2.3 驱动型式	4×2
2.4 轴距	3360mm
2.5 驾驶室	原装双排驾驶室
2.6 发动机型号	4KH1-CN6LB
2.7 发动机形式	直列四缸、液冷、增压中冷、高压共轨发动机
2.8 额定功率	88/2900 (kW/rpm)
2.9 额定扭矩	290/1500-2900 (Nm/rpm)
2.10 排放标准	国 VI
2.11 变速箱型号	MSB-5SM
2.12 变速箱形式	手动变速箱，5 个前进档
2.13 制动系统	液压、双回路、鼓式制动器，配备 ABS 系统

3. 副车架	
3.1 材质	采用专用钢材制造而成的高强度矩管
3.2 性能	液罐与副车架采用连接座连接，不仅增加了车架与罐体之间连接的柔性，防止上装变形和破裂，还增加上装车厢强度，充分发挥底盘性能，同时标准化副车架实现上装部件的灵活装配

4. 驾驶室	
4.1 结构	原装双排座
4.2 座椅	1+1+3，前排 2 座，后排 3 座，后排设空气呼吸器固定架
4.3 车门	门开启角度可达 85°，设有照明警示灯
4.4 设备	驾驶室内前排中间设置各种开关，控制 100W 警报器、警灯开关等

5. 车厢	
5.1 ★材质	车厢（器材箱、泵室及内骨架）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饰板采用光面拉丝氧化铝板
5.2 ★结构	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车厢内器材骨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搭接结构，能根据客户要求灵活布局器材箱结构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在器材箱内可选用

	新型滑动托架、拖板或高强度的塑料存放盒等存放结构，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内饰板和底板均为光面拉丝铝合金板材
5.3 车顶护围	采用铝合金整体拉制成型，外侧安装频闪警灯及车外照明灯
5.4 梯架	车厢顶部设置一套多功能二节拉梯架，可放置二节拉梯、单杠梯、挂钩梯
5.5 后爬梯	车厢后部右侧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铝合金安全爬梯

6. 卷帘门	
6.1 材质	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大幅面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噪音低、外形美观、轻便可靠
6.2 结构	顶部设有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具有良好的防雨、防尘密封性能。配备拉杆式条锁把手、一点式拉带及两点式固定座；并且安装有传感器，可通过驾驶室內的指示灯了解帘子门开闭状态
6.3 布局	器材箱左右两侧及泵房左右后三侧

7. 电器系统	
7.1 警灯警报	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 100W 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
7.2 器材箱灯	器材箱、泵房卷帘门两侧内设有 LED 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照明灯开关与卷帘门联动
7.3 频闪灯	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两盏频闪警灯
7.4 车外照明	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两盏 LED 侧照明灯
7.5 自动充电装置	车厢左侧安装有自动充电装置，市电供电，发动机启动时自动脱离
7.6 倒车影像系统	驾驶室内安装有行车记录仪及倒车影像，并设置有 7 寸倒车显示屏

8. 表面处理	
8.1 漆料	车厢表面喷涂原装进口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
8.2 颜色	符合 GB7258 规定的 GB/T3181 《漆膜颜标准》中的 R03 大红色。

9. 消防泵	
9.1 品牌	美国希尔
9.2 型号	CB10/30-AP
9.3 额定压力	1.0MPa
9.4 额定流量	30L/s

9.5 真空泵	电动真空泵
9.6 引水形式	刮片式
9.7 吸水深度	7m
9.8 引水时间	≤35s
9.9 安装形式	后置式

10. 消防炮	
10.1 制造商	萃联（中国）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2 型号	PS8/30W
10.3 额定流量	水≥24L/s
10.4 射程	水≥55m
10.5 安装位置	液罐顶部
10.6 控制方式	手动操作
10.7 水平回转角度	0° ~360°
10.8 俯仰回转角度	-10° ~60°

11. 液罐	
11.1 容量	水 2000L
11.2 ★材质	高分子复合材料 PP-C，采用多项专利技术高分子复合材料制造而成的特殊板材，强度高、抗冲击性强、耐低温、抗腐蚀性、质量轻的特点
11.3 安装形式	内藏式
11.4 结构	1 个人孔；1 个溢流/卸压装置；1 个液位传感器；1 个水罐放余水口

12. 管路系统	
12.1 吸水口	泵室正后方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 DN100 内扣式吸水口 1 个
12.2 注水口	泵室正后方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 DN80 外注水口 1 个
12.3 出水口	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 DN80 出水口 1 个
12.4 放余水管路	为保护水泵，在管路中加装了放余水阀

13. 消防控制系统	
13.1 结构	根据车辆配置可选装各类型控制模块，对各消防部件全电控操作；控制面板上所有按钮、开关和指示灯标注有中文标识；显著位置设有管路布置图及简要操作说明。
13.2 安装形式	车厢后部泵房内

14. 随车资料

14.1 底盘使用说明书

14.2 底盘质量保修卡

14.3 底盘合格证

14.4 发动机号码拓印

14.5 底盘号码拓印件

14.6 消防车使用说明书

14.7 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

14.8 消防车合格证

14.9 消防车跟踪服务卡

14.10 消防车交接清单